

证券代码：002590

证券简称：万安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65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			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万安科技	股票代码	002590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李建林	何华燕	
办公地址	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区中央路 188 号		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区中央路 188 号
电话	0575-87658897	0575-87605817	
电子信箱	lijl@vie.com.cn	kuaijiyiban0502@163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085,056,392.36	1,065,916,338.97	1.8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,432,996.02	22,843,462.49	-63.0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-12,236,662.41	7,587,830.01	-261.27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05,336,059.93	-47,272,837.83	322.83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2	0.05	-60.00%
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2	0.05	-60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0.44%	1.28%	-0.84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
总资产（元）	3,528,450,781.28	3,583,972,548.51	-1.5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856,547,811.35	1,896,079,507.93	-2.08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37,730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万安集团有限 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 人	45.86%	219,980,700	0	质押	32,000,000
陈锋	境内自然人	4.99%	23,940,000	17,955,000		
陈利祥	境内自然人	4.89%	23,476,530	17,607,397		
陈永汉	境内自然人	0.96%	4,627,192	4,627,192		
俞迪辉	境内自然人	0.89%	4,257,194	3,192,895		
陈黎慕	境内自然人	0.82%	3,927,190	2,945,392		
李连香	境内自然人	0.72%	3,473,700	0		
陈黎明	境内自然人	0.67%	3,207,642	0		
蔡令天	境内自然人	0.67%	3,207,640	0		
宁波梅山保税 港区智石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一智石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	境内非国有法 人	0.48%	2,300,000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	上述股东中：万安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，陈锋为陈利祥之子。陈利祥、陈锋、陈永汉、陈黎慕、俞迪辉、陈黎明等 6 人存在关联关系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 明（如有）	无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2020年半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6,785.92万元，同比增加1.96%，主营业务成本87,222.93万元，同比增加5.78%；期间费用 16,939.31万元，同比减少15.33%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不断强化经营管理，持续推进产品技术升级，推进生产智能化、信息化的实施，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和改进工艺流程，提高管理效率和生产效率，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：

1、持续推进“准时、正确、高效、安全、成本”基础管理工作的实施，围绕汽车零部件主业，做好生产经营管理，完善管理体系的建设，加强质量、成本管理，优化生产工艺流程，强化成本控制，开源节流，提升生产效率。

2、坚持“提高科创能力、实践资本运作、全面战略营销”的经营治理方针，实施自主研发、科技创新及高端技术引进战略，专注新能源汽车、电子电控、轻量化底盘、智能驾驶等汽车高新技术领域；依托公司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、博士后流动站的平台，加大研发经费投入，完善科研人员梯队建设，完成了汽车电子产品ABS、EBS、ESC、EHB、EPB等汽车电子产品在黑河的冬季标定试验。

3、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，规范企业运营。公司建立健全并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标准，优化组织机构和工作流程，强化公司审计部门的监督、检查职能，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，加强内幕信息管理，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。

4、以战略营销目标为工作核心，加强营销队伍建设，开发中高端市场客户，完善产品市场和营销团队的建设，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